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黄山谷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黄山谷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山谷捷”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黄山谷捷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黄山谷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558 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7.5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55,000.00 万元，扣除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 6,871.55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8,128.45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4〕0100052 号）。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实际募集资金总额	55,000.00
减：发行费用	6,871.55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8,128.45
加：待支付发行费用	2,415.89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0,544.34
减：支付发行费用	2,415.89
其中：置换前期支付费用	277.81
减：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1,000.00
减：募投项目使用	19,107.39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资金转出	7,943.96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置换	7,581.23
加：2025 年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	429.24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8,450.3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作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分别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山徽州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山徽州支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山徽州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并于 2025 年 1 月与国元证券和上述三家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募投项目之“补充流动资金”对应募集资金专户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并将该事项及时通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鉴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该账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二）募集资金专户储备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	余额（万元）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山徽州支行	190199925859	27,081.60	活期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山徽州支行	34050169620800001930	1,368.70	活期存款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州支行	522007250981000030	-	已注销
合计	-	28,450.3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方式变更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5 年 2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截至 2025 年 2 月 1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并支付了部分发行费用共计 7,859.04 万元，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予以全部置换，其中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 7,581.23 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金额为 277.81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同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票据及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使用票据及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部分款项，

后续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票据及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2025年，公司使用票据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2,332.32万元。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17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并于2025年3月5日召开了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因上述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到期，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25年12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1,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山市分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5 年 9 月 9 日	2026 年 2 月 27 日	0.65%—2.2%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用于现金管理的 1,000 万元外，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未来将全部投入承诺募投项目，并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需求，妥善安排使用计划。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5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和投资规模不变的情况下，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实施进度，对“功率半导体模块散热基板智能制造及产能提升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

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意见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关于黄山谷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6）0100732）。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黄山谷捷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黄山谷捷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黄山谷捷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

综上，保荐机构对黄山谷捷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黄山谷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128.4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07.3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07.3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注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功率半导体模块散热基板智能制造及产能提升项目	否	32,846.78	32,846.78	6,150.09	6,150.09	18.72	2027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7,354.41	7,354.41	5,013.34	5,013.34	68.17	2027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7,927.26	7,943.96	7,943.96	100.21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0,201.19	48,128.45	19,107.39	19,107.39					

超募资金投向										
无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50,201.19	48,128.45	19,107.39	19,107.3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p>1、“功率半导体模块散热基板智能制造及产能提升项目”正在实施建设中，项目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不适用核算效益情况；</p> <p>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系提升公司技术研发能力、自主创新能力、经营性资金运转能力，不适用单独核算效益情况；</p> <p>3、公司于2025年11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和投资规模不变的情况下，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实施进度，对“功率半导体模块散热基板智能制造及产能提升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25年2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截至2025年2月1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并支付了部分发行费用共计7,859.04万元，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予以全部置换，其中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7,581.23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金额为277.81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p>									

	<p>告》（公告编号：2025-005）。</p> <p>同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票据及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使用票据及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部分款项，后续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票据及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2025年，公司使用票据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2,332.32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除用于现金管理的1,000万元外，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未来将全部投入承诺募投项目，并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需求，妥善安排使用计划。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存放、管理、使用及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注：“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调整后投资总额与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的差额16.70万元，主要系该募集资金账户累计取得银行利息收益所致。

（本页无正文，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黄山谷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何光行

吴杰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